

彰化縣秀水鄉馬興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甄選簡章

壹、依據：

- (一)教育部頒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。
- (二)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。

貳、甄選類別專長項目及名額：

編號	類別	正取	備取	備註
1	越南語	1	若干名	每週 5 節，鐘點費國小每節 336 元整，並依實際授課時數支給。

參、報名資格及時間：

類別	報名資格	報名時間
越南語	具越南語專長，參加中央主管機關或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所舉辦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研習並經認證，取得合格證書者。	114 年 5 月 26 日至 114 年 6 月 2 日 16:00 止

肆、報名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報名方式：檢同有關證件，於報名時間截止前送達本校。
- 二、報名、甄選時間如下：
 - (一)報名時間：114 年 5 月 26 日至 114 年 6 月 2 日 16:00 止
 - (二)甄選時間：報名截止後，隨即進行甄選工作，參加甄選人員請於 114 年 6 月 3 日 10:15 前至本校會議室完成報到，逾時者取消應試資格。當天 10:15 參加甄選人員抽籤確定口試順序，並於中午 10:20~12:00 依籤號參加口試。
- 三、報名地點：本校教導處
【本校地址:彰化縣秀水鄉馬興村培英巷 1 號。電話：04-7526247】
- 四、報名應繳表件：**(免繳報名費)**(請用資料夾集成一冊)**(聘用時請繳交證件正本查核)**
 - (一)報名表與准考證(請貼妥最近六個月內兩吋正面半身脫帽相片)，如附件一、二。
 - (二)國民身分證(正反面影本)(已具有身分證者應出具身分證)。
 - (三)語言認證合格證書。
 - (四)學經歷證件(最高學歷文憑或畢業證書、服務證明書)。
 - (五)專長或特殊表現證明(無則免提供)。
 - (六)切結書，如附件三。

伍、甄選方式：

- 一、甄選成績之計算：口試佔60%，資料審查佔40%，總計100分。
- 二、資料審查：40%，由教導處彙整造冊，送請本校教評會審議。
- 三、口試以5至8分鐘為原則。
- 四、口試唱名三次未到者視同棄權，不得異議。
- 五、甄選成績以評審委員分數加總平均，高者優先依序錄取。甄選成績相同時，以口試原始分數高者優先錄取，如口試及資料審查評分成績均相同時，由教評委員會依教學年資、學經歷等決定之。

陸、錄取公告：

- 一、甄選錄取名單公告以在彰化縣秀水鄉馬興國小網站(<http://www.smses.chc.edu.tw/>)、彰化縣甄選介聘天地網站 (http://163.23.89.100/boe/boe_bb11.php)、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選聘網 (<http://tsn.moe.edu.tw/index/JobTShow.aspx?f=FUN201003161118253V1>) 公布為準。應試者請逕行上網查詢，不得以通知未送達提出任何異議。

二、錄取公告時間：

- (一) 甄選結果於 114 年 6 月 3 日 13 時 00 分後公告。

二、錄取名額：

- (一) 越南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：正取 1 名，備取若干名列冊候用。若有逾期未報到、新增缺額時，將由備取名單依序通知遞補。

柒、錄取報到：

錄取人員，請於 114 年 6 月 4 日（星期三）當天中午 12 時前電話報到，並於報到後 1 個月內繳交公立或健保醫院體格檢查合格表（含最近三個月內胸部 X 光透視）。逾期未辦理報到者，視同自願棄權；繳交證件、體檢表不合格者，取消錄取資格，不得異議。

捌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聘期：自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開學日(114 年 8 月 30 日)起至 115 年 6 月 30 日止。
 - 二、為維護教學品質，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未經學校許可，請勿中途辭聘。
 - 三、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應擔負指導學生參與各項與教學相關之比賽，不得異議。
 - 四、經甄選錄取之教師，如有違反「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」第 31 條各款、第 33 條之規定或有「教師法」第 14 條第 1 項各款情形，或無法勝任教學工作者，一律撤銷其錄取資格並解聘之。
 - 五、經甄選錄取人員由服務學校考核，其有不稱職、教學不力或隱瞞報考前之不良紀錄者，依有關規定辦理。若發現證件偽造不實或未具教師資格者、無法辦理敘薪者，將註銷其資格，無條件解聘，不得異議。
 - 六、繳交之證明文件，如有不實者，除取消聘用資格外，如涉及刑責由應徵者自行負責。
 - 七、依「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」第 5 條規定略以，其聘任期間每次最長為一學年；若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表現良好，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通過者，得免甄選續聘一學年，並以免甄選二次為限。
 - 八、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享有勞保、勞退金提撥及健保相關福利，並依相關規定辦理。
 - 九、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期間無年終獎金、休假等福利。
 - 十、如遇天然災害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，而導致上述甄選日程及地點必須更動時，請自行上彰化縣甄選介聘天地網站及本校網站查詢。
 - 十一、因應各項防疫措施，依相關規定辦理，必要時可視實際需要公告於本校網站。
 - 十二、本校提供身心障礙應考人報名考試服務措施，請需要服務者主動告知本校。
 - 十三、疑義查詢電話：04-7526247 人事室或教導處 申訴信箱：smses33@yahoo.com.tw
 - 十四、其他未盡事宜，悉依相關規定辦理，如有修正並隨時於本校網站公告之。
- 玖、本簡章經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

彰化縣秀水鄉馬興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甄選報名表

編號：

應徵項目	☐ 教學支援工作人員(越南語)					應徵項目需說明者請填此欄：		
姓 名					身份證字號		性別	
出生日	民國	年	月	日生 () 歲	婚姻	已 (未) 婚	服役	已 (未) 服兵役
通訊處 (詳細填寫)					聯絡電話 (務必填寫)	(自 宅)		
e-mail						(手 機)		
學 歷	就讀學校	日 夜 間 部	系	科	組 別	修業起迄年月		(相 片)
	大學					年 月 ~ 年 月		
	研究所					年 月 ~ 年 月		
						年 月 ~ 年 月		
相關證書								
比賽紀錄 專長興趣								
教育學分 修習學校					起 迄 年 月	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		
經 歷	服 務 學 校	職 稱	任職起迄年月		服 務 學 校	職 稱	任職起迄年月	
填表人簽名					填表日期	年 月 日		
※以下請應聘者勿填寫								
資 格 審 查	☐ 符合資格	教導主任：				校 長：		
	☐ 不符合	審查人簽章 (教評會委員)：						
	教務組長：							

彰化縣秀水鄉馬興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教學支援工作人員 准考證

姓 名(自填)		准考證號碼(主辦單位填寫)	
		身分證號碼/居留證號 (自填)	
報考類別	☐ 教學支援工作人員 (越南語)		請黏貼二吋相片 (與報名表相片相同)

主試人簽章：

試場規則(參加考試人員注意事項)

- 一、應考人應依規定之時間至考場辦理報到 (請留意應試順序及當日宣布之注意事項)，三次唱名未到者視同棄權，取消應試資格，不得異議。
- 二、進行口試採委員提問方式，每名應試以不超過 8 分鐘為原則。
- 三、考試時考生必須攜帶身分證(或貼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，如駕照、護照及健保 IC 卡)或居留證正本及准考證準時報到。准考證須妥為保存，如有毀損或遺失，考生應於考試當日攜帶身分證件，向馬興國小申請補發。
- 四、如遇空襲警報、地震，應遵照監試人員指示，迅速疏散避難。
- 五、如遇特殊情況或屬個案性質之違規情事者，提列本校教評會討論議決。

切結書

本人報考彰化縣秀水鄉馬興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甄選，已詳閱甄選簡章內容，自願切結如下：

※ 如有下列情事之一者，無異議放棄錄取及聘任資格，其涉及偽造文書或違反聘約者，願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
- 一、有「教師法」第 14 條、「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」第 31 條各款、第 33 條規定情事者。
- 二、報考證件或資料有偽造或不實情事者，願意無條件取消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切結。

此致

彰化縣秀水鄉馬興國民小學

切 結 人：

(簽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聯 絡 電 話：

通 訊 地 址：

中 華 民 國 114 年 月 日